

# 新能源轿车助力实现外贸“开门红”

## 拉萨综合保税区一季度对外贸易值预计近5亿元

拉萨综合保税区是西藏承接“一带一路”和“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的关键载体,是把西藏建设成为面向南亚开放重要通道、把拉萨建设成为面向南亚开放中心城市的核心支撑。近日,西藏旭达通贸易公司出口尼泊尔的新能源汽车陆续进入拉萨综合保税区保税仓储存放,这批新能源汽车共计300台,总价值约4170万元,将助力拉萨综合保税区2024年第一季度经济发展实现外贸“开门红”。

记者 谭瑞华



西藏旭达通贸易公司首批新能源汽车进入拉萨综合保税区。图由拉萨综合保税区提供

### 优惠政策

#### 助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拉萨综合保税区位于拉萨经开区C区,于2022年7月封关运行,具备跨境电商、保税物流、保税加工和保税服务等四大功能,并重点服务羊毛加工业、汽车及机械装配业、净土健康产业、民族手工业、现代物流、现代服务业等六大产业。同时,拉萨综合保税区以保税物流功能为支撑,吸引适合西藏发展的相关产业落户,加速推进相关贸易、金融服务等业务的全面发展,立足拉萨辐射周边区域,成为促进西藏地区经济发展的新支撑点。

2024年1月10日起,西藏旭达通贸易公司出口尼泊尔的新能源汽车陆续进入拉萨综合保税区保税仓储存放。“我们这批新能源汽车共计300台,总价值约4170万元,以‘一票多车’的报关模式分批入区,后续将通过双层半挂车运输至樟木口岸并直接进入尼泊尔,减少了口岸通关环节,同时避免了传统的人员驾车通关方式造成的出口新能源车耗损。而且,保税区免费提供仓储存放,给我们公司减轻了一定的资金压力。”

藏旭达通贸易公司总经理马煜时说。

西藏旭达通贸易有限公司创立于2021年1月,是一家主要经营出口尼泊尔货物、物流综合服务、仓储、装卸服务的综合性外贸公司,在西藏拉萨、吉隆和樟木口岸设有转运库,运营总面积超过5000平方米,2021年对尼泊尔经营出口货物总价值2.5亿元。

“目前,这批新能源汽车已经运出了90台,其余210台会陆续发出到达尼泊尔,今年预计还有2000多台新能源汽车将从拉萨综合保税区出口,预估价值3亿元左右。今后我们也将充分运用好保税区给我们企业提供的优惠政策,做大做强自己的特色产品。”马煜时说。

拉萨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主任戴凤霞表示,这批新能源汽车入区存放,进一步丰富了拉萨综合保税区出口产品结构,填补了拉萨综合保税区新能源汽车出口领域的空白,极大提高了拉萨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出口货物层次和货值,是拉萨综合保税区在保税仓储和保税物流领域的一次重要突破,也拉开了拉萨综合保税区开展拉动出口“新三样”产品(电动汽车、光伏设备、锂电池)进出口业务序幕,为未来发展注入了新的活

力。同时,“一票多车”报关模式及一次清关、口岸免检等通关便利,也开启了拉萨综合保税区与口岸联动发展的新阶段。

### 精准服务

#### 助推园区再上新台阶

近年来,拉萨综合保税区以加工制造和物流分拨为重点,坚持“走出去”“引进来”相结合,引进经济效益高、社会效益好、带动作用强的优质企业入驻,形成了加工羊毛、牛绒等西藏特色产品的产业集群。截至目前,拉萨综合保税区累计引进企业45家,其中,在今年1月引进企业3家,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我们去年进出口单量共计31单,完成16.5亿元贸易额,货品包含羊绒羊毛、饼干、红酒等10余个品类。”戴凤霞说。

拉萨综合保税区是西藏对外开放的一个新平台,是拉萨外向型经济发展的桥头堡。“下一步,我们将努力把拉萨综合保税区打造成设施完备、功能齐全、服务一流的功能园区,在招商引资上实现新突破,紧紧围绕拉萨综合保税区的产业导向,以加工制造、物流分拨、跨境电商为重点,以羊毛、日化、电子产品等为主体,采取区内区外两步走的方式,持续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戴凤霞说。

记者了解到,在营商环境方面,拉萨综合保税区将呈现新的面貌——精准服务,实现“五个一”的工作机制,解决企业急难愁盼,助力企业发展,用好用活已出台优惠政策,启动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工作,积极推进“政银企+信保”金融服务模式,便利园区企业产品内销,缓解企业资金压力,完善拉萨综合保税区基础设施,补齐园区生产生活以及服务业的短板,全力优化园区功能。此外,在开放程度方面,努力再上一个新台阶,拉萨综合保税区将加快推进拉萨跨境电商两个平台的建设,打造跨境电商保税商品的展示展销业务经营平台,形成跨境电商全产业链和生态链,助推中国拉萨跨境电商综试区的发展。

“两个平台是指我们的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和对外综服平台,两大平台建成后,市民可以在‘家门口’购买到非常丰富且物美价廉的中高档产品,目前平台建设正在推进当中,计划于今年5月建成并投入使用。目前,根据我们所掌握的订单估算,今年一季度有望实现近5亿元的对外贸易值,为助力西藏新一年对外贸易发展奠定良好基础。”戴凤霞说。

## 西藏商报社2023年度新闻记者证年检 人员公示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开展2023年度新闻记者证核验工作的通知》(国新出发电〔2024〕2号)、《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文件相关要求,西藏商报社对持有新闻记者证人员进行严格审核,现将我社持有新闻记者证人员名单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2024年2月1日

举报电话:

区党委宣传部新闻处 0891-6337481

西藏商报社 0891-6345791(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曹明、刁云英、谭瑞华、央金卓玛、王静、梁兰、张雪芳、芮怡星、次吉、德吉曲珍、赵越、许斯琦、刘庆顺、刘欢、王巍臻、冯艳玲、普琼、翁欣月、仓拉、王冯利、周凯妮、秦盼、群周、黄伟虎、张琼喻、路静、格桑央珍、李小芳、周雨龙、晋美多吉、巴桑顿珠、边珍、边巴、巴桑旺姆、格桑曲珍、晋巴次成、央宗、甘英吉卓玛、旦增曲扎、平措次仁、徐慧洁、孙庆庆、范立辉

## 声 明

我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在西藏零圆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租赁一辆车牌为陕A·43D6B的捷达车,对方业务联系人为汪波(身份证号:610404199204113018,电话:13659269113)。期间约定租赁该车至2022年12月17日,租期7个月,我公司并于2022年12月2日,已向汪波个人账户(开户行及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雪新村支行6228483878341479075)结清该笔费用。

2022年12月18日因租车时间到期,我公司联系汪波还车,当天联系不上,去西藏零圆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也未找到汪波。后来多次联系汪波,始终联系不到,导致无法还车。

因联系不上汪波无法归还我公司所租车辆,后续所产生的任何费用和纠纷均由汪波本人承担,与我公司无关。

特此声明

西藏景博环境监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2月1日

## 西藏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液化气储配库通告

致公司燃气用户:

由于我公司液化气储配库气瓶充装业务已于2023年5月12日停止运营,公司暂无法开展气瓶充装业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 07-2019)、《气瓶安全技术规程》(TSG 23-2021)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拉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液化石油气气瓶实行自有产权制度的通告》要求,我公司液化气储配库现对公司自有产权气瓶即山东鑫星容器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2年生产的YSP35.5型(15公斤)和YSP118型(50公斤)并带有昆仑燃气标识的银灰色液化气钢瓶进行回收处置工作。为了不影响您的正常生活,同时也为了保护您和他人生命财产安全,烦请各位用户仔细查验您所使用的带有昆仑燃气标识的银灰色液化气钢瓶,请尽快联系我公司并将我公司自有产权气瓶进行退瓶处理,我公司在办理结算手续后解除气瓶租赁关系、终止供用气合同。此公告发布之日起,严禁各气站改装和破解我公司自有产权气瓶,进行非法充装活动,此通告有效期至2024年3月31日,如逾期未退瓶或非法充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用户及充装单位自行承担。

办理地址:拉萨市堆龙德庆区羊达乡工业园区A区西藏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液化气储配库(西藏志成气体有限公司对面)。

联系人:张戈 联系电话:18609951662

西藏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024年2月1日